



232212050313
2023.06.20-2029.06.19



索奥检测



溯源码

重庆索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测 报告

报告编号：重庆索奥（2024）第环 058 号

委托单位： 重庆新炬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： 重庆新炬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：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： 2024年01月23日

重庆索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（检验检测专用章）



声 明

- 1、报告无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，CMA 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章无效。
- 3、报告涂改、自行增删无效。
- 4、本报告仅对本次采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- 5、未经本公司同意，不得复制本报告；经批准的报告必须全文复制，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同意，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- 7、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之日起 15 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- 8、市场监督管理局投诉电话：12315。

本公司通讯资料：

联系地址：重庆市北碚区歇马镇歇马街 688 号 B13（重庆高新区歇马拓展园）

邮政编码：400700

电 话：17774969589 023-88028518

传 真：023-88028518

网 址：www.cq-sal.com

受重庆新炬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，重庆索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01 月 12 日对该公司排放的废水、有组织废气、无组织废气、噪声及该公司收集的雨水进行了检测。

1. 受检单位基本情况

表 1 受检单位基本情况

受检单位	重庆新炬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采样地址	重庆市渝北区双凤桥街道空港东路 1 号
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

2. 生产负荷情况

表 2 生产负荷情况

检测日期	名称	年设计 储存能力	日设计 储存能力	当日实际 储存量	负荷
2024/01/12	危废储存	5000t	15.2t	5.0t	32.9%
备注	1. 年设计运营天数为 330 天，每天运营 24 小时； 2. 以上信息由受检单位提供。				

3. 检测点位、项目及频次

表 3 检测点位、项目及频次

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废水	废水排放口 FS1	pH、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悬浮物、氨氮、总磷、石油类	3 次/日，检测 1 日
雨水	雨水排放口 YS1	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	1 次/日，检测 1 日
有组织废气	废弃物收集废气排口 FQ1	非甲烷总烃	3 次/日，检测 1 日
无组织废气	南侧厂界处 WQ1	非甲烷总烃、氨、硫化氢、臭气浓度	3 次/日，检测 1 日
噪声	东南侧厂界外 1m 处 C1	厂界噪声	昼/夜各 1 次， 检测 1 日
	北侧厂界外 1m 处 C2		

4. 检测人员

表 4 检测人员

采样人员	邓军、甘源富、唐玉晶
分析人员	李莉、胡玉连、谭鑫鑫、尹显洪、蒋娅、黄梅、刘春林、张付莲、林莎莎

5. 检测分析方法

表 5 检测分析方法

检测项目	依据的标准（方法）名称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检出限
pH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—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 mg/L
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（BOD ₅ ）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0.5 mg/L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-1989	4 mg/L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 mg/L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-1989	0.01 mg/L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0.06 mg/L
非甲烷总烃（有组织）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-2017	0.07 mg/m ³
非甲烷总烃（无组织）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 604-2017	0.07 mg/m ³
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	0.01 mg/m ³
硫化氢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）（3.1.11.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）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（2003 年）	0.001 mg/m ³
臭气浓度	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-2022	—
厂界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	—
备注	“—”表示无检出限。	

6. 使用主要仪器设备

表 6 使用主要仪器设备

仪器设备名称	型号/规格	仪器编号	检定/校准有效期
便携式 pH 计	PHBJ-260	YQC19-1	2024/03/01
具塞滴定管	50.00mL	YQB20-4	2026/03/03
生化培养箱	SPX-250B-Z	YQF211-2	2024/07/05
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	JPBJ-608	YQF201	2024/09/05
电热鼓风干燥箱	101-1EBS	YQF202-9	2024/04/09

续上表

仪器设备名称	型号/规格	仪器编号	检定/校准有效期
电子分析天平（万分之一）	CP214	YQF207-3	2024/09/17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UV-1780	YQF107	2024/07/05
可见分光光度计	L3S	YQF203	2024/07/05
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	LDZM-60KCS-II	YQF213-3	2024/04/09
红外分光测油仪	OIL460	YQF110-2	2024/04/09
气相色谱仪	GC-2014C	YQF105-2	2025/05/28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UV-6000T	YQF107-2	2024/07/04
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	ZR-3260	YQC02-4	2024/03/01
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	ZR-3920	YQC08-4	2024/10/22
多功能声级计	AWA5688	YQC15-6	2024/05/28
声级校准器	AWA6021A	YQC16-10	2024/08/14

7. 采样点位示意图：（示意图不成比例）



图 1 厂区平面布点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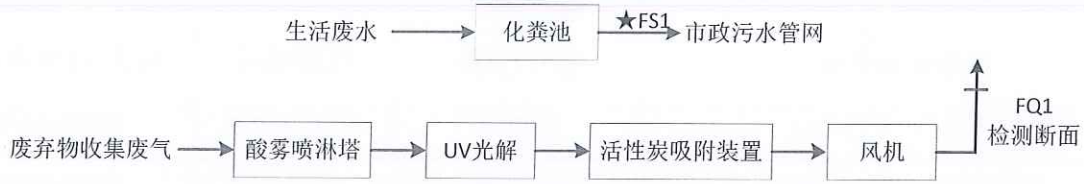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 工艺流程布点图

8.检测结果

8.1 废水检测结果

表 7 废水排放口 FS1 废水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FS24058-111	FS24058-112	FS24058-113	均值	标准限值	计量单位
2024/01/12	pH	7.1	7.2	7.1	7.1	6~9	无量纲
	化学需氧量	35	36	34	35	500	mg/L
	五日生化需氧量	11.3	12.7	11.4	11.8	300	mg/L
	悬浮物	15	16	15	15	400	mg/L
	氨氮	2.89	2.74	2.89	2.84	/	mg/L
	总磷	2.87	2.94	2.85	2.89	/	mg/L
	石油类	0.06L	0.06L	0.06L	0.06L	20	mg/L
样品表现	/	黑、浑、臭、无油膜			/	/	/
结果分析	上述废水中 pH 检测结果在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 8978-1996）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规定范围内；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悬浮物、石油类检测结果均低于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 8978-1996）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的规定；氨氮、总磷均无三级标准限值，不作评价。						
备注	1.废水排放量为 0.5m ³ /d，由受检单位提供； 2.“L”表示检测结果未检出或低于检出限。						

8.2 雨水检测结果

表 8 雨水排放口 YS1 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计量单位	样品表现
2024/01/12	YS24058	化学需氧量	13	100	mg/L	清、无色、无臭
		悬浮物	4	70	mg/L	
结果分析	上述雨水中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检测结果均低于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 8978-1996）表 4 中一级标准限值的规定。					

8.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表 9 废弃物收集废气排口 FQ1 废气检测结果

排气筒高度: 15m

截面积: 0.3848m²

采样日期	样品编号	烟温 °C	流速 m/s	标干流量 m ³ /h	非甲烷总烃	
					排放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
2024/01/12	FQ24058-111	14.8	11.0	1.36×10 ⁴	4.10	5.58×10 ⁻²
	FQ24058-112	14.6	10.8	1.34×10 ⁴	5.40	7.24×10 ⁻²
	FQ24058-113	15.0	10.9	1.35×10 ⁴	4.69	6.33×10 ⁻²
均值	/	14.8	10.9	1.35×10 ⁴	4.73	6.38×10 ⁻²
标准限值	/	/	/	/	120	10
结果分析	上述有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低于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 50/418-2016) 表 1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的规定。					

8.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表 10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样品编号	非甲烷总烃	氨	硫化氢	臭气浓度
		mg/m ³	mg/m ³	mg/m ³	无量纲
2024/01/12	WQ24058-111	0.98	0.06	0.001L	<10
	WQ24058-112	0.91	0.04	0.001L	<10
	WQ24058-113	0.79	0.05	0.001L	<10
	/	4.0	1.5	0.06	20
结果分析	上述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低于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 50/418-2016) 表 1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的规定; 氨、硫化氢、臭气浓度检测结果低于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1993) 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的规定。				

8.5 噪声检测结果

表 11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检测点位	昼间 L_{eq} [dB(A)]					夜间 L_{eq} [dB(A)]					主要声源
		检测时间	实测值	背景值	修正值	结果	检测时间	实测值	背景值	修正值	结果	
2024/01/12	东南侧厂界外 1m 处 C1	15:02	59.7	/	/	60	22:00	53.1	/	/	53	风机
	北侧厂界外 1m 处 C2	15:16	56.0	/	/	56	22:13	49.1	/	/	49	风机
标准限值	/	/	/	/	65	/	/	/	/	/	55	/
结果分析	上述厂界噪声昼间、夜间检测结果均低于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 12348-2008) 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的规 定。											
备注	厂界噪声实测值低于标准限值, 根据 HJ 706-2014 的规定, 可不进行背景噪声的测量及修正。											

(报告结束)

（本页无正文）

索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章



编制: 

2024年01月23日

审核: 

2024年01月23日

签发: 

2024年01月23日

可保財產

2023年 12月

可保財產

可保財產



可保財產

可保財產

可保財產

可保財產

可保財產

可保財產